

# 承德县财政局文件

承县财文〔2023〕55号

## 承德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承德县教育和体育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按照河北省财政厅等三部门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冀财教〔2023〕126号）要求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380万元（原贫困县中职学校补助100万元、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200万元、中等职业教育“达标”工程80万元），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列功能分类科目“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”。待2024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主要用于改扩建校舍、实验实训场地以及其他附属设施，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等改善办学条件相关支出，防止项目过于分散。要做好与发展改革部门安排基本建设项目等资金的统筹，防止资金、项目安排重复交叉。

二、要严格按照职业教育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支出范

围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合理有序加快支出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严禁用于偿还债务、支付利息、对外投资、弥补其他项目资金缺口等，不得从专项资金中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承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15日印发